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了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在境内或境外开展融资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600 亿元的融资业务。根据上述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DFI4 号），本公司获准注册债务融资工具，有效期 2 年。

有关详情请见日期为 2016 年 6 月 3 日、2017 年 3 月 29 日的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关于债务融资工具获得注册的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18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在上述注册额度内发行了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发行”），发行金额人民币 30 亿元，已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到账，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已发行债券。

现将本期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基本信息			
中期票据全称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期票据代码	101801189	中期票据简称	18 兖州煤业 MTN002
发行总额（人民币亿元）	30	票面年利率(%)	4.39
发行价格（人民币元/百元面值）	100	面值（人民币元）	100
计息方式	付息固定	付息频率	每年付息
债项评级	AAA	债项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体评级	AAA	主体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日	2018-10-19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18-10-23
起息日	2018-10-23	流通开始日	2018-10-24
到期（兑付）日	2021-10-23	期限	3 年

本期发行的相关文件请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3 日